

澎湃新闻记者 李晓青

4月25日，蓝光发展（600466.SH）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拟被司法处置的提示性公告。

蓝光发展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集团”）通知，获悉蓝光集团债权人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22）豫01执634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拍卖、变卖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蓝光发展”315324613股股票。

截至2022年4月22日，蓝光集团持有公司股票1468839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4%。本次拟被司法处置的股票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21.47%，占公司总股本的10.39%。

从蓝光发展2021年宣布公司遭遇流动性危机以来，截至目前，公司仍未有好转的迹象。

4月22日晚间，蓝光发展公告，公司新增逾期债务27.4亿元。截至2022年4月22日，该公司累计到期未能偿还的债务本息金额合计328.22亿元(包括银行贷款、信托贷款、债务融资工具等债务形式)。蓝光发展称，公司正在与上述涉及的金融机构积极协调解决方案。

蓝光发展称，因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融资环境叠加影响，自2020年年度末至今，公司公开市场再融资受阻，经营性现金流回速放缓，公司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加之部分金融机构提前宣布到期，导致公司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况。蓝光发展认为，公司流动性阶段性紧张导致债务逾期，将会对公司经营和融资产生较大影响。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公司正全力协调各方积极筹措资金，商讨多种方式解决相关问题。同时，公司将在债权人委员会和持有人会等沟通协调机制下，制定短中长期综合化解方案，积极解决当前问题。

此外，蓝光发展在4月22日的另一则公告中称，公司收到了5张法院执行通知，涉及执行标的10.69亿元，同时近期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及相关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共62起。

蓝光发展此前曾宣布，公司按照“短期维稳纾困、中期稳步清偿、长期转型发展”的整体思路逐步推动风险化解工作，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以稳经营、保交付为工作重心，争取最大限度保障全体购房者和全体债权人的整体利益。在专业中介机构配合下，蓝光发展已完成资产和负债底数的摸排，形成了风险化解方案雏形。

但截至目前，蓝光发展还未披露初步的风险化解方案。

截至4月25日收盘，蓝光发展报1.68元/股，跌幅9.19%。

责任编辑：刘秀浩 图片编辑：蒋立冬

校对：丁晓